

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3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1日以当面送达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安保先生主持，经与会监事逐项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01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4,705万元，同比下降7.29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,921万元，同比增长10.99%；截止报告期末，资产总额达160,157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13.10%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谨慎履行法律、法规赋予的职责，认真地审核了《2015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监事会认为，《2015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其内容客观、真实、全面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》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（母公司）2015年实现净利润142,672,832.01元，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4,267,283.20元，加上上年结存未分配利润325,344,169.57元，减去2014年度分配现金股利24,954,295.17元，本年度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428,795,423.21元；母公司期末资本公积余额为400,976,860元。

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：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416,013,305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5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0,800,665.25元；送红股7股（含税），共计送红股291,209,313股；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，合计转增股本332,810,644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5、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，报告期内，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创业板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，制订并完善了各项内控制度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变化适时进行了修订和完善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、有效开展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、完整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《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2015年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以及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对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16年度的审计费用，将根据2016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 票，反对0 票，弃权0 票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爱水科技管理团队实行股权激励的议案》

为深度拓展公司智慧水务的产业布局，引领智能制造及“互联网+水务”的产业潮流，全面整合水表终端用户资源，将公司业务切入大数据服务和互联网金融领域，促进公司业务拓展和战略转型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“上海三川爱水科技有限公司”的议案。

为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，充分调动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经公司同意，爱水科技已聘任齐达担任爱水科技总经理，聘请卢琪担任爱水科技技术副总经理。依据双方签订的《聘任合同》，如爱水科技自2016年4月1日起三年的业务目标达成，则由公司按《爱水科技业务目标及绩效考核办法》将爱水科技30%股权分三期以无偿转让的方式授予给爱水科技的总经理、技术副总经理及核心管理团队的其他人员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 票，反对0 票，弃权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